

证券代码：688005

证券简称：容百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3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方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包括湖北容百锂电材料有限公司、贵州容百锂电材料有限公司及 Energy Material Technology Co., Ltd.，其中湖北容百锂电材料有限公司、贵州容百锂电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2020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3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且，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的金融机构授信以及其他融资、履约等业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担保额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5.16 亿元，全部为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本次担保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工作持续、稳健开展，2020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3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在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保函、贸易融资、

融资租赁等有关业务。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发生金额，预计发生金额在总授信额度内，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金额为准。

此外，为满足经营和发展需求，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的金融机构授信以及其他融资、履约等业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保类型，具体担保期限根据届时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预计担保额度分配如下：

被担保方	提供担保额度（万元）
湖北容百锂电材料有限公司	190,000
贵州容百锂电材料有限公司	99,000
Energy Material Technology Co., Ltd.	11,000
合计	300,000

其中，湖北容百锂电材料有限公司及贵州容百锂电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可以在公司全资子公司范围内进行调剂。

上述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事项有效期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公司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上述担保所涉及的文本签署，以及履行相关监管机构审批、备案等手续以及其他一切相关事宜。

（二）审批程序

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湖北容百锂电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湖北容百锂电材料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刘相烈		
住所	湖北省鄂州市葛店开发区创业大道东侧（比克工业园内）		
经营范围	锂离子电池材料、锂电池及配件的研发、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3月/ 2020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222,908.00	210,436.87
	负债总额	183,591.08	169,698.19
	资产净额	39,316.92	40,738.68
	营业收入	326,047.33	62,244.96
	净利润	7,993.49	1,421.7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7,280.60	1,418.72
注：以上2020年1-3月/2020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19年度/2019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二）贵州容百锂电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贵州容百锂电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慧清
住所	贵州省遵义市红花岗区汽贸大道青岗浪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锂电池材料、锂电池及配件的研发、制造、加工和销售；废旧电池拆解、循环与回收；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3 月/ 2020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9,227.01	86,035.47
	负债总额	46,124.59	60,218.38
	资产净额	23,102.42	25,817.09
	营业收入	49,141.71	26,895.99
	净利润	3,345.70	2,714.6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3,294.07	2,714.67
注：以上 2020 年 1-3 月/2020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19 年度/2019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 Energy Material Technology Co., Ltd.

商号	Energy Material Technology Co., Ltd (韩文: 주식회사 이엠티)		
总部所在地	忠清北道忠州市大召院面高新技术产业 3 路 85-1		
经营目的	1、二次电池材料的制造、销售及进出口业； 2、上述各项业务相关所有附带业务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3 月/ 2020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3,894.06	13,251.40
	负债总额	8,860.67	8,730.03
	资产净额	5,033.39	4,521.37
	营业收入	14,802.59	516.06
	净利润	-675.84	-384.1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609.33	-386.31

注：以上 2020 年 1-3 月/2020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19 年度/2019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经 InDuk Accounting Corporation 审计。

截至 2019 年末，Energy Material Technology Co., Ltd 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JAESE Energy Co., Ltd.	8,640,754	59.77%
2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19,920	29.19%
3	株式会社 Koricglory	737,950	5.10%
4	AKGI 相生经济投资组合 1 号	390,150	2.70%
5	其他	467,794	3.24%
合计		14,456,568	100.00%

注：JAESE Energy Co., Ltd.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 Energy Material Technology Co., Ltd 股权的比例合计为 88.96%。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事项有效期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及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公司经营层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授权范围内办理上述事项所涉及的文本签署，以及履行相关监管机构审批、备案等手续以及其他一切相关事宜。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9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实际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事项符合 2020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资金的需要，有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下属正常、持续经营的子公司，资产信用情况良好，具有偿还债务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 Energy Material Technology Co., Ltd 股权的比例为 88.96%，为其控股股东，因此全部由公司提供担保，其他小股东没有按比例提供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2020年4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事项符合2020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资金的需要，有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下属正常、持续经营的子公司，资产信用情况良好，具有偿还债务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同意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5.16亿元，全部为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1.96%，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8.82%。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七、上网公告附件

- (一) 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 (二) 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29日